

包头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批准市本级 2019 年预算 调整方案的决议

(2019 年 10 月 30 日包头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第十六次会议通过)

包头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听取和审查了市财政局副局长奇跃成受市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包头市人民政府关于市本级 2019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会议同意并决定批准市人民政府提出的市本级 2019 年预算调整方案。

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六次会议文件之八



包头市人民政府文件

包府字〔2019〕115号

签发人：赵江涛

包头市人民政府 关于市本级 2019 年预算调整方案的报告

市人大常委会：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印发〈2015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47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32 号）有关规定，经 2019 年第 10 次政府常务会研究同意，需对市本级 2019 年预算进行调整，现将《关于市本级 2019

年预算调整方案》随文上报，请审定。



关于市本级 2019 年预算调整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部关于印发〈2015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47 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201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15〕32 号）有关规定，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收支要分别纳入市本级政府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为此，结合我市实际，编制了《关于市本级 2019 年预算调整方案》，请予审议。

一、地方政府债券使用管理相关政策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和自治区有关要求，2019 年自治区代发新增债券要依法用于公益性资本支出，不得用于经常性支出和楼堂馆所等中央明令禁止的项目支出，地方要结合实际情况，聚焦关键领域和薄弱环节，重点支持“一带一路”建设，落实异地扶贫搬迁、贫困地区基础设施、污染防治等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推进重大铁路、高速高路、重大水利工程、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城镇基础设施、农村基础设施等方面公益性基础设施建设，并优先支持这些方面在建项目的平稳建设，提高债务资金使用绩效。

二、地方政府债券规模和使用方案

自治区财政厅下达我市 2019 年新增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45.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30.4 亿元，专项债券 15.3 亿元（包括棚户区改

造 4.7 亿元、土地储备 1.3 亿元、铁路专项债 5 亿元、其他专项债券 4.3 亿元)。经市政府研究决定,市本级留用 27.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21.04 亿元,专项债券 6.66 亿元,市本级留用的项目全部由市本级承贷,并承担还本付息责任,相应列入市本级年度调整预算。转贷旗县区 18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9.36 亿元,专项债券 8.64 亿元(棚户区改造 4.7 亿元,其他专项债券 3.94 亿元),转贷部分由旗县区承贷,并承担还本付息责任,相应列入旗县区年度调整预算。

市本级留用部分拟重点安排以下项目:

(一) 一般债券 21.04 亿元项目安排情况

1. 安排“三大攻坚战”及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等支出 24,305 万元。主要包括:环境保护(含清洁采暖)项目 10,200 万元,农村牧区饮水安全工程 500 万元,脱贫攻坚扶贫项目 8,400 万元,县乡道路养护等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5,205 万元。

2. 安排经济社会发展及各项社会事业等支出 23,500 万元。主要包括:公共交通发展及公交车购置 7,200 万元,支持民用航空发展及建设项目 9,500 万元,灾害防治与应急、民政、教育等其他公益性支出 6,800 万元。

3. 安排城乡基础设施建设等支出 83,270 万元,主要包括:城市道路交通监控建设维护 2,000 万元,市政基础设施及城区绿地建设维护 8,370 万元,城市建设及城市管理 50,000 万元,城市新建及续建重点项目建设 11,500 万元,包茂高速公路包头至东胜段改扩建工程 5,000 万元,工业园区等基础设施建设 6,400 万元。

4. 安排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支出 35,400 万元，主要包括：支持稀土产业发展 4,700 万元，内蒙古工业博物馆建设项目 20,000 万元，应用技术研发 5,000 万元，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 1,700 万元，稀土新材料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及发展 4,000 万元。

5. 安排在建重点项目建设 10,070 万元，主要包括：政务中心改造及保密实训基地建设 1,030 万元，监委安置场所及监察大数据建设 4,040 万元，党建服务中心建设 2,000 万元，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建设 3,000 万元。

6. 支持重大水利工程 2,400 万元，主要包括：黄河二期防洪工程包头段工程配套资金 2,000 万元，黄河三岔口九原区段加固 400 万元。

7. 支持关键领域及重点民生工程 31,455 万元，主要包括：云计算、公安云及天气雷达预警项目建设 2,500 万元，城市污水泵站改造、生活垃圾处置、消防能力提升及农牧业发展项目 4,570 万元，图书馆及公立医院建设 11,385 万元，大青山应急水源地及南郊污水处理厂项目 13,000 万元。

（二）专项债券 6.66 亿元安排项目情况

1. 安排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13,000 万元，主要用于 110 国道、二里半区域等土地储备项目。

2. 安排铁路专项债券 50,000 万元，专项用于包银高铁项目建设。

3. 安排其他专项债券 3,600 万元，主要用于工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

三、市本级预算调整方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方案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2019年市人大批准的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627,531万元。本次增加本级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10,400万元，调整后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837,931万元。（详见附件1）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2019年市人大批准的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627,531万元，本级留用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券210,400万元全部用于安排相关支出，调整后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1,837,931万元，收支保持平衡。（详见附件1、附件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方案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调整情况。2019年市人大批准的本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498,836万元。本次增加本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66,600万元，调整后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565,436万元。（详见附件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调整情况。2019年市人大批准的本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498,836万元。本次增加的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66,600万元全部用于安排相关支出，调整后本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565,436万元，收支保持平衡。（详见附件3、附件4）

四、其他报告事项

（一）关于使用2018年非税返还等项目结余资金。2019年预算执行中，拟使用2018年结转非税返还等项目结余资金20,572万元，用于弥补一般债券利息和发行费用等支出。

(二) 关于进一步加大力度盘活用好财政存量资金。按照国家、自治区及包头市关于盘活财政存量资金的有关要求，2018 年底统筹收回了市直各单位 2017 年结余资金 62,860 万元，2019 年预算执行中，将部分无需继续支付的资金统筹用于政府债务化解及新增临时性、应急性支出。今年拟进一步加大力度清理结转结余资金，将 2018 年结转结余财政性资金全部收回财政总预算统筹用于政府债务化解及经济社会发展亟需资金支持的领域。

以上事项涉及的数据最终以 2019 年决算数据为准。

- 附件：1. 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2. 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
3. 2019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4. 2019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整表

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收 入			支 出			
	年初预算	调整数	调整后 预算数	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数	调整后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3,200		273,2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50,168	210,400	960,568
				1、年初预算	750,168		750,168
				2、新增债券调整		210,400	210,400
二、转移性收入	1,304,331		1,304,331	二、转移性支出	877,363		877,363
1、上级补助收入	969,233		969,233	1、上解上级支出	29,977		29,977
2、下级上解收入	335,098		335,098	2、补助下级支出	382,405		382,405
三、调入资金	50,000		50,000	3、预计下达转移支付 安排的市本级支出	464,981		464,981
1、年初调入	50,000		50,000				
2、调入预算稳定 调节基金				三、调入预算稳定调节 基金安排支出			
四、新增一般债券 转贷收入		210,400	210,400				
调整后收入总计	1,627,531	210,400	1,837,931	调整后支出总计	1,627,531	210,400	1,837,931

附件 2

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2019 年预算数	本次债券调增数	本次调整后支出预算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8,477	8,670	77,147
国防支出	7,294		7,294
公共安全支出	58,699	2,700	61,399
教育支出	116,979		116,979
科学技术支出	6,942	5,000	11,942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1,511	2,768	24,27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098	3,000	194,098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6,621	12,500	89,121
节能环保支出	5,078	10,200	15,278
城乡社区支出	33,337	88,070	121,407
农林水支出	22,392	25,470	47,862
交通运输支出	10,288	23,005	33,293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192	4,700	6,892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00		2,100
金融支出	2,397		2,397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395	300	4,695
住房保障支出	26,971		26,971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713		1,713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25	1,000	3,225
预备费	20,000		20,000
其他支出	19,460	23,018	42,478
债务付息支出	50,000		50,000
合计	750,168	210,400	960,568

2019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收 入			支 出			
	年初预算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项目	年初预算	调整数	调整后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收入	489,000		489,000	一、政府性基金支出	439,000	66,600	505,600
				1、年初预算	439,000		439,000
				2、新增债券调整		66,600	66,600
二、转移性收入	9,836		9,836	二、转移性支出	9,836		9,836
1、上级补助收入	9,836		9,836	1、补助下级支出	2,537		2,537
2、下级上解收入				2、预计下达转移支付安排的市本级支出	7,299		7,299
三、债券转贷收入		66,600	66,600	三、调出资金	50,000		50,000
调整后收入总计	498,836	66,600	565,436	调整后支出总计	498,836	66,600	565,436

附件 4

2019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调整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2019 年预算数	本次债券调增数	本次调整后支出预算
一、城乡社区支出	399,000	66,600	465,600
1.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74,000	66,600	440,600
(1) 征地拆迁补偿及土地成本	300,000	13,000	313,000
(2) 棚户区改造支出	24,000		24,000
(3)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53,600	103,600
2.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支出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3.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支出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		5,000
4.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二、交通运输支出	10,000		10,000
车辆通行费安排的支出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三、城乡社区支出	30,000		30,000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0,000		20,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10,000
合计	439,000	66,600	505,600

包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0月24日印发

